



州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2年度)

单位（盖章）：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

填报日期：2023年7月3日

项目名称		2021年省级转贷市县地方政府新增一般债券（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维护费）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102]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		实施单位	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6.5	6.5	6.5	10分	100%	10	
	财政拨款（州本级资金）	6.5	6.5	6.5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完善、维护预算监督系统，确保系统正常运行，发挥预算监督系统作用。			完善、维护预算监督系统，确保系统正常运行，发挥预算监督系统作用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	培训人次	2	2	5	5	
			维护预算监督系统次数	12	12	10	10	
		质量	培训合格率	≥95%	100%	5	5	
			保证系统正常运行，发挥预算系统监督作用，提高办公效率。	优秀	优秀	5	5	
		时效	维护时间	2022年度	2022年12月31日前已完成	10	10	
		成本	人员培训	≤3万元	3万元	5	5	
			系统维护费	≤3.5万元	3.5万元	5	5	
			项目或定额成本控制率	100%	100%	5	5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	提高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做好预算公开，提高预算透明度，管好人民的钱袋子。	不断提高	不断提高	15	15	
		可持续影响	促进资金安全有效使用，全州奔小康	长期	长期	15	15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州级财政拨款单位满意度	≥99%	100%	10	10	
总分					100	100		
绩效结论	上年结转项目，已完成并达到预期目标。							

联系人：金渊芬

联系电话：8223289

注：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各部门（单位）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，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：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≥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（B）/年度指标值（A）*该指标分值；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（即指标值为≤*），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（A）/实际完成值（B）*该指标分值。

4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（含80%）、80-50%（含50%）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